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媚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的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确定的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授予条件进行核实，对以下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1）本次拟被授予权益的激励对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激励对象中无独立董事、监事及外籍员工。本次被授予权益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满足获授权益的条件。

（2）公司和本次授予激励对象未发生不得授予权益的情形，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权益的条件已经成就。

（3）公司确定本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符

合《管理办法》以及《激励计划》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将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确定为 2025 年 4 月 18 日，并同意以 24.96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18 名激励对象授予 49.4024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9 日